

证券代码：835669

证券简称：尼的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 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尼的科技”或“公司”）为进一步整合优势资源，推动公司在行业的战略布局，拟进行对外投资合作，拟与周跃平先生（身份证号码：432922197612281415）合作设立东莞市尼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称，具体以工商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00%，周跃平先生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注册地址为广东省东莞市（具体地址以实际核准登记的地址为准）。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立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

权。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需报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注册登记手续(具体公司名称、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等均以当地登记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自然人

姓名：周跃平

住所：惠州市博罗县龙溪镇汇金广场 7 栋 1401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出资、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东莞市尼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

经营范围：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涂装设备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类医疗器械）；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 万元	货币	认缴	70.00%
周跃平	30 万元	货币	实缴	30.00%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进一步整合优势资源，推动公司在行业的战略布局，公司拟进行对外投资合作，与周跃平先生（身份证号码：432922197612281415）合作设立东莞市尼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称，具体以工商核准登记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00%，周跃平先生出资人民币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注册地址为广东省东莞市（具体地址以实际核准登记的地址为准）。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合作双方发挥各自资源优势，使资源更合理、高效利用，进一步推动公司在行业的战略布局，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实现合作共赢协同发展，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长期战略出发的慎重决定，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但仍然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和经营风险。对此，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的建立和运行，不断适应市场和业务的新变化，积极防范与应对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有助于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增强业务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拓宽了公司经营渠道，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东莞市尼的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